

所謂的「羅馬教廷駐港特派員的八點指示」

本刊編輯室

一份名為「羅馬教廷駐港特派員的八點指示」單張，於一九九二年末在中國大陸出現，且在今年

初進一步流傳。然而，本港一些關注中國教會的人士與教廷駐港代表接觸後，得悉他並未發出過這樣的文件。而文件本身既沒有簽署，也沒有頒佈日期，來歷不明。就目前所知，起碼已有三個不同版本存在。

細看之下，這「八點指示」中的神學表達與教會一貫的說法不符。按神學及教會法典表達，天主教徒與其他基督徒只有達致教會方面的圓滿共融時，才應共通聖體聖事，因為這是教會最高共融合一的

標誌。所謂的「八點指示」中第五點就沒有採取這種表達方式。

對於流傳這「八點指示」的動機何在，目前仍難以明白。儘管其文字背後的基本訊息是推動修和，但修和仍必須在保存真理與愛德的原則下達致。至於冒用權威人士的名義發佈此文件，畢竟有違道義，且構成混亂，教會內的弟兄姊妹宜謹慎正視。

附錄：大陸上流傳所謂的「羅馬教廷駐港特派員的八點指示」

一．自從梵蒂岡第二屆大公會議開始後，教會法律的改革已邁向了新的途徑。現在已革新法律，尤其關於禮儀方面大有改革，各地都一樣，不必多述。

二．關於基督徒合一總與教會分裂的教派也有大的轉變。從教宗若望廿三世、保祿六世和當今教宗都是領著頭地與他們親善，親自拜訪他們，並和他們共同祈禱，教會也編有特別經文，命整個教會大家一齊祈禱，求主賞賜各教派各教徒聯合起來，重歸一棧。對於分裂的弟兄重新合好，彼此相愛，朝向團結合一的道路邁進，自然地將過去的老態度：輕視、漫罵、批評、攻擊、不和要完全除掉，而新的精神、愛的精神要興起，和睦相處，共同祈禱，彼此諒解，

團結一致，使各教派達到共成一棧的目的。

三．對於基督徒，裂教徒是這樣。那麼在中國對愛國天主教徒更是這樣。他們都是天主的子女。

一總的主教、神父都是堅信天主、忠於教會誠心誠意地為天主工作，願一總的教友都能得到救援，只因環境特殊，為了應付一切困難，使基督的福音，繼續傳揚下去，不得不這樣做。我們應當從心裡體諒他們的苦衷，千萬不要橫加批評，攻擊他們，要設法和他們聯合起來，共同工作，使教會走向光正大的大道，使他們和教宗聯合。

四．對於中國教會的情況，教宗很了解。為此給中國教會一切特權，好像不必守教會的法律。他們所做所為，連教宗也不批評他們，更沒公佈處罰過他們，沒有一位主教或是神父被教宗絕罰的，那麼我們更不該做反宣傳、亂進謠言、招事生非，為教會為教友有什麼好處呢？只有分裂，只有衰亡。

五・愛國會的主教、神父都是真主教祝聖的，事實上都是真主教、真神父。他們所行的聖事，都是真聖事，他們做的彌撒、成的聖體，都是真的彌撒、真的耶穌聖體，為什麼禁止教友們去參加呢？教會在此情況下，教宗不表態度，因為教宗不能說什麼，不能說是；也不能說不是，只因爲教宗不發言論，可見教宗默認了。

六・關於修道院，如果在修院內所講的課程，哲學、神學都是純正的道理，沒有異端邪說，管理人員也都是好神父，當打發人進入。

七・關於神品聖事，如果有疑惑是否妥當，可以有條件地重新祝聖，已領了真神品也妥當，只是爲了得到合法的許可。（官方許可也可以重新施行一次禮節，不必唸一總經。）

八・關於《聖經》、聖像，教會缺少。《聖經》、聖像、聖書、聖牌等物，如愛國會有出版的《聖經》，印有聖像等，我們應感謝天主有了幫助；當想法利用，以增進信仰，堅固信德，在

外國天主教和基督教都有聯合出版的《聖經》，教會絕不禁止閱讀基督教的《聖經》，何況愛國會出版的《聖經》呢？愛國會的《聖經》即是天主教的《聖經》，爲何不能讀呢？